

委托招标代理函

广州市荔湾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：

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：

花地河东侧道路（浣花西路—白鹤沙大桥）工程勘察设计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拟进行公开招标，并委托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作为本项目的招标代理单位，负责本项目招标工作的相关事宜，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承诺对本招标项目负招标代理责任。请给予办理相关手续。

特此证明。

广州市荔湾区建设工程项目代建中心

2025 年 7 月 9 日

